

# 《专利池构建规范指引（征求意见稿）》

## 编制说明

### 一、工作简况

#### 1. 任务来源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审定同意《专利池构建规范指引》团体标准通过立项论证，准予立项（中知研发〔2024〕9号），计划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

#### 2. 主要工作过程

**立项阶段：**2024年2月，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团体标准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研究会标委会”）组织召开《专利池构建规范指引》团体标准的立项会议，会议介绍了团体标准起草工作背景及相关情况，并审议通过了本标准的立项，明确了标准编制的工作机制、工作目标及进度安排，确立了贴合实际需求的工作导向。

**起草阶段：**2024年5月，按照研究会标委会的要求，成立了标准起草工作组，完成了标准草案。

2024年6月，标准起草工作组对专利池建设工作进行了大量的资料查证和研究总结，针对标准草案框架及内容开展多次研讨和反复修改，形成标准初稿。该初稿经标准起草工作组多轮核改后，在此基础上编制出《专利池构建规范指引》征求意见稿，报研究会标委会。

**征求意见阶段：**预计2024年10月-11月。

**审查阶段：**预计2024年11月-12月。

**报批阶段：预计 2024 年 12 月。**

### **3. 主要参加单位和工作组成员及其所作的工作等**

本标准由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归口管理，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北京三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负责起草。

所做的工作：董喜俊、王慧丽为本标准主要执笔人，负责本标准的起草、编写。

##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 **1. 标准编制原则**

本标准的编制符合产业发展的原则，本着先进性、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以及标准的目标、统一性、协调性、适用性、一致性和规范性原则来进行本标准的编制工作。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主要按 GB/T 1.1 - 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和 GB/T 1.2 - 2002《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2 部分：标准中规范性技术要素内容的确定方法》进行编写。本标准编制过程中，主要参考了以下标准或文件：

GB/T 21374-2008 知识产权文献与信息 基本词汇

GB/T 42748-2023 专利评估指引

### **2. 标准主要内容**

本标准提供了非标准必要专利专利池构建的基本原则、组织机构、构建过程、专利入池流程、评估机制等内容。

本标准规定的基本原则包括开放性原则、FRAND 原则、诚实信用原则、自愿参与原则以及其他原则。本标准规定的组织机构包括组织机构体系、成员大会、专利池管理机构。本标准规定的构建过程包括确定发起方、确定目标、形成专利池成员、确定专利池管理机构、制定专利池组织章程和入池协议、搭建平台。本标准规定的专利入池流程包括申请专利入池、筛选入池专利、签署入池协议。本标准规定的评估机制包括评估人员、评估原则、评估方法、评估费用。

本标准适用于企业、科研机构、高校、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等创新主体进行专利池构建。

### 3. 修订前后标准差异

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 修改“1 范围”的表述；
- 修改“3.1 专利池”部分表述；
- 修改“4 基本原则”相关内容；
- 修改“7 专利入池流程”中提交入池专利信息的相关内容；
- 增加附录 A 专利池组织机构设置的相关内容；
- 修正部分笔误。

### 4. 解决的主要问题

目前国内专利池建设大多处于起步阶段，规则运用能力水平不高，创新缺乏明确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流程，需要相关标准指导开展工作。

本标准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通过广泛征求行业意见，总结梳理国内外最新的专利池建设理论和实践，充分考虑我国产业发展实际情况，为企业、科研机构、高校、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等创新主体提供建设专利池的指导性建议，激发各类主体的创新活力和转化动力，推进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扩大专利产业化的规模和效益。

本文件适用于企业、科研机构、高校、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等创新主体进行专利池构建。

###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

无。

###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问题。

### 五、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

本标准的实施可提高专利池构建的工作效率和质量，为产业专利池建设规范化发展提供指导性意见，有助于促进技术创新，推动整个产业的发展。通过整合相关领域的基础专利和核心专利，可以为企业和研究机构提供一个公平的技术共享平台，减少专利诉讼带来的经济负担，从而提升产业整体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 六、与国际、国外对比情况

国外无相关标准。

### 七、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相关部分遵循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要求。

##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暂无。

## 九、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建议本标准的性质为团体标准。

## 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建议本标准批准发布之日起实施。

建议本标准由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组织宣贯实施，其他单位依据或参照本标准开展相关工作。

##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 十二、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暂无。